

考試院第 11 屆第 85 次會議考選部重要業務報告

民國 99 年 5 月 13 日

壹、考選行政

研擬「國家考試口試參考手冊」

一、研擬目的

本部每年舉辦六十多類科國家考試，各項考試除傳統紙筆測驗外，兼採口試評量方式者約占三分之一，主要考試類別包括公務人員高等考試、升官等考試、特種考試及部分特殊專技人員高等考試。從測驗評量角度觀之，各種評量方法均有其優點與限制，採多元評量方式更能提升選才之效度，現行各種國家考試評量方式中，口試使用頻率僅次於筆試，提升口試評量之信度與效度有其必要性。

目前考試承辦單位為求口試評量客觀性，舉行口試前均會召開口試委員討論會議，會中除說明考試性質、口試方式、評分原則外，並列舉數題適當的口試題目，供口試委員提問時參考。然而實際運作上仍遭遇不少問題，例如個別口試與集體口試中不同組別分數落差很大；團體討論中應考人彼此認識且會事先模擬演練；口試委員的提問偏重在專業問題，與筆試欲達成之目的差異不大；有時部分口試委員常先評定總分，再依考試承辦單位要求填入各評量項目分數；此外，每年不同典試委員長或召集人所遴聘的口試委員來源不同、評分差異很大；以上諸多問題，本部希望藉由研擬標準化的國家考試口試參考手冊，釐清在國家考試口試評量中之「應為」與「不應為」，有效協助口試委員命題口試題目、觀察應考人及客觀評分。爰此，本案以現行各種口試方式為範圍，就口試評量項目、口試評量方法與評分者信度等相關問題，研擬具體可行之參考指南，提供口試委員參考。

二、研擬過程及成果

本委託案由政治大學胡悅倫教授主持，胡教授之專長在測驗與評量，近年來國科會之研究著力於口試評量之相關議題，並有豐碩之研究成果，99年4月中旬完成本部委託編製「國家考試口試參考手冊」，期末報告所完成之架構與內容敘述如下：

（一）國家考試口試方式與流程篇：

1. 口試方式之介紹：依本部公布之「口試規則」，分別說明目前國家考試口試評量方法中「個別口試」、「集體口試」與「團體討論」的評分項目、評分標準與評分重點。
2. 口試標準化流程：依現行「口試規則」及過去舉行口試評量的實務操作經驗，說明完整的口試標準化流程。

（二）態度篇：

1. 準備工作要項：在準備工作要項中，主要在規劃與確認口試進行中重要的關鍵事項，例如（1）擬定工作的基本要求（2）獲得應試者的資訊，以預測其就業表現（3）掌握口試過程（4）對每位應試者的觀察進行記錄和摘要（5）列出口試時間表。
2. 口試注意事項：為使口試更具專業水準，應注意九大面向的問題，包括（1）審查備審資料（2）口試的開場白（3）適當的提問（4）避免使用的問題（5）積極傾聽的技巧（6）非語言的訊息（7）結束口試（8）做出錄用決策（9）口試委員態度摘要。

- ### （三）守則篇：為推動國家考試口試評量之結構化與標準化，本手冊提出下列口試委員應遵循之守則，包括（1）應用工作分析的內容建立題目（2）每一位應試者均應被問相同的問題（3）即興問題或後續追問的處理

(4) 問題形式與內容 (5) 口試的時間與題數 (6) 輔助訊息的控制 (7) 應試者的發問時機 (8) 立即且多次的評量 (9) 定錨量表的使用 (10) 筆記的使用 (11) 多位口試委員的方式 (12) 應試者均能接受相同口試委員的口試 (13) 獨立評分 (14) 口試訓練 (15) 計分方式。

(四) 命題篇：命題是口試委員核心的工作，而命題應包括命題的理論與實務，本手冊所提供的命題理論主要是將「情境式口試」與「過去行為式口試」之作法加以說明；至於命題實務部分，則著重討論 (1) 個人核心價值觀及命題實務 (2) 甄選準則及命題實務 (3) 口試題目的類型。

(五) 評分篇：口試評量的關鍵在於對定錨評量的瞭解及評分表的使用，本手冊除整理目前現行的各類口試評分表外，同時提出以下評分原則：(1) 運用定錨評量精神 (2) 立即而多次的評量 (3) 遵守獨立評分的精神 (4) 事先規範計分方式 (5) 勤作筆記 (6) 避免月暈效應。

三、預期效益

本手冊系統化整理國內、外最新的口試理論與實務操作方法，希望發展出一套易於操作之口試評量方法指南，研擬成果同時將作為改進現行國家考試口試評量方法之參考。期末報告審查會議召開時，審查委員對國家考試口試參考手冊之編製，均予以肯定，認為對於國內目前口試評量頗具參考價值。因本手冊內容完整豐富，為利於未來推廣運用，將另行改寫「國家考試口試參考手冊簡明本」。本手冊預定 99 年 6 月完成印刷出版後，分送考試委員及相關單位參考。

